

十全武功的紀念

賴依縵

回部、金川戰役敵人首級所作噶布拉碗

「噶布拉」碗或曰「嘎巴拉」、「嘎布拉」碗，為梵文 *Kapala* 音譯，顛骨義，即以頭骨上半部製成之供器，是後期佛教密宗，無上瑜珈本尊之祭祀供器，時時提醒「死生無常、寄蜉蝣於天地」的生命本質。一般以修證有成者骨殖成做，如古德噶布拉碗有象徵空性智慧的藏字隱文（圖一），乾隆皇帝特撰御製詩，以為深得秘密者方能有此跡；另亦有詩讚嘆大德踵繼月光明佛佈施頭顱度眾，實「同凡悲仰，共聖慈悲」。然而，清宮所藏噶布拉碗多是古德行檀那度之聖物嗎？有言兇死者骨殖為製作供養憤怒尊像最適合的媒材。

民國建立以後，清室善後委員會從紫禁城內務府一只立櫃，清點出二十多類各式文物，有字跡模糊或無字玉印、破吳三桂畫像、明正德年間銀錠等，以及共同裝在一只木匣內的「喇嘛作法用人頭骨碗九只、喇嘛作法用銀鍍金座五個、喇嘛作法用銀鍍

金蓋二個，以及喇嘛作法用人皮鼓七架」（註一）；這些性質、材質不一的文物，應皆屬待修繕或整治，上述木匣內文物，也不例外。人頭骨碗即噶布拉碗，皆要配座、蓋才能供奉於佛堂，然而木匣內碗、座與蓋數量不一，難以配套，顯然不全。其中有兩

只人頭骨碗，貼有清宮黃簽，註明係「霍濟占」、「索諾木」；這兩組字詞，分別與乾隆皇帝「十全武功」第三場平定回部的新疆大小和卓之亂、第五場大小金川之役敵方將領雷同。若將簽紙記載，解讀為將敵方首級製作成噶布拉碗，此種駭人聽聞的做



乾隆37年〈拔達山汗納款圖〉銅版畫 引自〈平定回疆圖〉 Pierre-Philippe Choffard 依安德義 (Jean-Damascène Sallusti) 底稿刻版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紀錄乾隆24年巴達克山首領獻納小和卓霍集占首級場景。



乾隆46年 艾啓蒙、賀清泰等〈攻克噶喇依圖〉銅版畫 引自〈平定金川圖〉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紀錄乾隆41年大金川首領索諾木據守之噶喇依官寨被清軍攻克場景。





圖三-1 「係索諾木」噶布拉碗 故雜482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二-1 「係霍濟占」噶布拉碗 故雜487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三-2 「係索諾木」噶布拉碗 故雜482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二-2 「係霍濟占」噶布拉碗 故雜487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一 清 古德噶布拉供碗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碗側可見藏文「卅」字隱跡。

○初，早於黃簽注記製作成碗的二十八年（一七六三）。大小和卓之亂起於乾隆二十三年二月，至乾隆二十四年十月（一七五八—一七五九）清軍凱旋，歷時二十個月。和卓家族自稱為回教創始者穆罕默德子孫之聖裔，十六世紀末，其先祖自中亞到新疆南疆地區傳教，因其自稱之聖裔身分以及能行神蹟，獲得廣大信眾支持。可大分為兩支，清代南疆和卓之動亂，都與以喀什噶爾為基地的支裔有關，乾隆朝此役亦不例外。乾隆二十二年（一七五七）小和卓霍集占見北疆動亂，慫恿其兄大和卓趁機獨立。清軍因援軍、物資源源不絕支援，兩和卓最終不敵，一路被追剿至今屬阿富汗境內的巴達克山。該部酋長在清軍統帥威攝脅迫下，二十四年九月，將大小和卓殺害並交出霍集占首級（《清史稿》，《本紀》卷十二）。乾隆皇帝為彰顯戰功，特命內廷西洋畫家繪製、後交付法國製成銅版畫的十六幅得勝圖中，〈拔（巴）達（克）山汗納款圖〉即為獻納霍集占首級的場景。二十五年正月，巴達克

法，可能存在於清代宮廷嗎？而漢化極深的乾隆皇帝，又是否曾預此事？一只碗內貼有滿漢文黃籤：「乾隆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交，收噶布拉碗一件。係霍濟占。」碗外亦貼黃籤：「六十一號噶布拉碗一個，銀裡、銅金座、銀鍍金蓋，共重十一兩。」（圖二）另一只碗內貼滿漢文黃籤：「乾隆四十二年五月十四日交，收噶布拉碗一件。係索諾木。」碗外亦貼黃籤：「六十二號噶布拉碗一個，銀裡、銀鍍金蓋、座，共重四十一兩。」及「索？木」。（圖三）兩只碗皆鑲銀裡，邊飾一圈回文與間飾珊瑚、松石之流雲紋飾。兩者目前座、蓋俱失。查考歷史文獻，索諾木係乾隆十大武功，大小金川之役中，大金川首腦，乾隆四十一年被押送入京，凌遲處死。而霍濟占何許人？考慮清宮太監書寫簽條，時有同音異字或以相似字音紀錄之例，霍「濟」占可考慮為霍「集」占之音轉；霍集占即傳說為香妃之夫，大小回卓之亂中之小回卓。其首級送抵京城的时间，在乾隆二十五年（一七六



圖四 乾隆36年〈平定回部獻俘圖〉銅版畫 引自〈平定回疆圖〉 Joseph Masquelier 依王致誠 (Jean-Denis Attiret) 底稿刻版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紀錄乾隆25年正月，紫禁城午門前之獻俘禮。



圖五 〈平定回部獻俘圖〉局部 銅版畫 引自〈平定回疆圖〉 清將領獻霍集占首級局部圖。



圖六 乾隆46年 艾啓蒙 賀清泰等 《平定金川圖》銅版畫之〈收復小金川全境圖〉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將二等噶布拉碗二件呈進迄。據此，可以確定清宮造辦處實有將敵人骨殖做成各種法器的作業，而乾隆皇帝親預其事。索諾木之頭骨適合做噶布拉鼓，腿骨亦堪用，可配上銅鍍

金配件做成脛骨號。令人矚目的是，乾隆皇帝完全尊重喇嘛認看的結果，即何者骨殖適合做何種法器，毫不干涉，但是要求適合做二等噶布拉碗的雍中瓦爾結頭骨，須寫上其為「索諾

木」之簽條。雍中瓦爾結即清實錄記載的都甲喇嘛雍中澤旺。檔案中，皇帝並未要求索諾木頭骨所做噶布拉鼓貼黃簽注記（文獻又有記載為「索納」木噶布拉鼓），是否此類以二

山使臣等入京覲見，清將領函送霍集占首級，乾隆皇帝御午門行獻俘禮。（圖四、圖五）其後更「命霍集占首級懸示通衢」。這一連串事件的主角，霍集占頭顱，應即是在乾隆二十五年初至二十八年年末，配上銀裹、鑲金蓋及銅座等，製成噶布拉碗，並供奉在中正殿。（詳下）

位於四川省與西藏交界之金川，因大渡河上游的兩條支流大、小金川流經其境，臨河出有金礦而得名。全境平均海拔三千公尺以上，河水湍急，山路險細，戰碉林立，易守難攻。（圖六）明代始設金川土司，大、小金川分別於清初歸附，但時有動亂，乾隆十二年未至十四年初（一七四七—一七四九）清廷出兵平亂，為第一次金川之役；乾隆三十六年六月至四十一年二月（一七七—一七七六），則有第二次金川之役。期間大金川土司索諾木將被其燒死之小金川土司僧格桑首級送往清營乞降，但清軍不允所請，大金川背水一戰，雙方傷亡慘重，清朝耗費甚為鉅大，直至索諾木跪捧印信出寨乞降，

金川平定。班師回朝後，四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乾隆皇帝接受獻俘。其後皇帝親自審問索諾木等人罪狀，然後「寸磔」，也就是凌遲十二名主要戰俘，並將之前已被索諾木殺害的僧格桑頭顱懸掛於市（《清史稿》，《本紀》卷十三、十四）（註一）

然而，受過皆列為清代酷刑的凌遲與梟首的索諾木兄弟等人屍首，並未就此入土為安。清代宮廷檔案《旨意底檔：造辦處活計庫》與《養心殿造辦處各作成做活計清檔》記載透露，約二十日後，上述人等骨殖，即請素有經驗與修養的京城掌印喇嘛阿旺班珠爾呼圖克圖認看，是否適合製作藏傳佛教法器：

乾隆四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送到索諾木等首骨十二件，腿骨二十二件，：雍中瓦爾結：此首骨六個均可做噶巴拉用，腿骨十二件具無用；僧格桑，首骨可用，腿骨無用；索諾木首骨可用、腿骨可用……

將交出做樣噶布拉鼓並首骨十三件，交阿旺班珠爾胡（呼）土

五月十六日遵旨完成上呈：

造辦處在隔年，也就是四十二年

二等噶布拉碗配得銀鍍金里蓋、座，並寫得索諾木、都甲喇嘛黃紙簽二件，交太監如意呈覽。奉旨，其二等噶布拉碗二件，交中正殿入霍吉占噶布拉碗一事收貯。于本日

克圖揀選成做。：堪做噶布拉鼓三件；僧格桑、索諾木等六人；：堪做頭等噶布拉碗三件；：堪做二等噶布拉碗二件，：雍中瓦爾結此件配得銀鍍金蓋、座，改寫得索諾木簽子，交中正殿訖。：堪做里棟（脛骨號）腿骨八件；索諾木等四人。：將做得鑲銅鍍金剛洞（脛骨號）四對持進，交太監如意呈覽。奉旨交中正殿、梵宗樓、永安寺、熱河、舍衛城雅曼達噶壇內各供一對。

四十一年九月三十日再下旨：

二等噶布拉（碗）二件，照樣配銀里、銀蓋座，得時俱交中正殿歸入霍集占噶布拉一事收供。將雍中瓦爾結噶布拉即寫索諾木噶布拉說語。（粗體為作者所加）

造辦處在隔年，也就是四十二年五月十六日遵旨完成上呈：

造辦處在隔年，也就是四十二年

二等噶布拉碗配得銀鍍金里蓋、座，並寫得索諾木、都甲喇嘛黃紙簽二件，交太監如意呈覽。奉旨，其二等噶布拉碗二件，交中正殿入霍吉占噶布拉碗一事收貯。于本日

造辦處在隔年，也就是四十二年五月十六日遵旨完成上呈：

造辦處在隔年，也就是四十二年

二等噶布拉碗配得銀鍍金里蓋、座，並寫得索諾木、都甲喇嘛黃紙簽二件，交太監如意呈覽。奉旨，其二等噶布拉碗二件，交中正殿入霍吉占噶布拉碗一事收貯。于本日

此。」(粗體為作者所加)布達哈尼敦即霍吉占兄大和卓,清代史料有「布達哈尼敦」、「布喇哈尼敦」、「木波羅泥都」等不同音譯,其被殺害後,屍骸被信徒盜走埋葬,在清廷窮追不舍下,於乾隆二十八年初與其妻妾、子嗣一同被送往北京。未知檔案所載噶布拉碗是否確是大和卓頭骨所做,但可以確定的是,四十一年中正殿有一只供碗注記為「布達哈尼敦」噶布拉碗。二十四年,信奉回教的巴達克山首領原恐眾人不服,拒絕將聖裔大小和卓屍首交給異教、異族的滿清大軍,乾隆皇帝將回教聖裔屍首製作成葬傳佛教法器,實為莫大侮辱。

「中正殿」是紫禁城一組宮殿名稱,但其中一處廟堂亦名中正殿,若考慮上述紀錄供奉脛骨號的所在,中正殿與同屬中正殿建築群的梵宗樓並列,此處應指中正殿廟堂,上述內務府木匣中之其他噶布拉碗、配件及七只噶布拉鼓,當年亦可能共同供奉於此,惜其他噶布拉碗、鼓皆未有黃簽紀錄其由來。「索諾木」與「霍濟占」兩只碗外所貼寫有編號、配件、重量

之黃簽,應是自此處佛堂收下後太監清點時所注記。值得一提的是,並非所有敵方骨殖所做噶布拉器皆收貯於中正殿,乾隆皇帝將堪做頭等碗的索諾木兄弟,丹巴沃雜爾的頭骨配上金鑲松石座、蓋,供奉於皇帝日常活動的養性殿西暖閣樓下經桌。

元代西藏佛教密宗傳入中國,江南釋教都總統,西夏僧楊璉真迦曾掘南宋諸陵與百官墳,取珍奇寶物,並割宋理宗頭顱為「飲器」,即噶布拉碗。明代君王亦有信奉西藏佛教密宗者,但並無皇帝親預將人頭骨做成噶布拉碗之記錄,只記載明憲宗成化皇帝縱容番僧「取荒塚頂骨為數珠,獨體為法盤」(《明史》卷三百七,《列傳》),或「京城外有軍民葉玘、靳鸞等發人墓,取髑髏及頂骨,以為葛巴刺碗(噶布拉碗)並數珠,假以為西番所產,乘時市利,愚民就趨之,所發墓甚眾。」(《明實錄》,《憲宗》,卷三百七十二,成化二十一年十二月)反觀乾隆十年(一七四五)受亦師亦友的三世章嘉國師灌頂,正式成為黃教格魯派弟子,並修習無上瑜伽密續之清高



圖七 晚明 西藏 扎麻噶手鼓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顛骨於拱頂處相接黏合而成之鼓,只有器外可貼黃簽,恐礙觀瞻(圖七),皇帝因此要求適合做噶布拉碗之雍中瓦爾結頭骨注記為「索諾木」噶布拉碗?碗類可將簽條黏貼於碗內。無論如何,據此可知,編號(故雜四八二號)碗實屬於雍中瓦爾結骨殖,黃簽紀錄「五月十四日交」應是造辦處配上銀鍍金座蓋完成之日,兩日後,四十二年(一七五九)十六日上呈皇帝後收繳。

而被寫上索諾木之名的噶布拉碗,「交中正殿入霍集占噶布拉碗一事收貯」,供奉地點在清宮藏傳佛教祭祀中心的中正殿,與霍集占噶布拉碗一起收貯。即使不確定初始所在地,據此可知,霍集占噶布拉碗四十一年即置於中正殿。此外,檔案並記載關於其兄大和卓噶布拉碗之事。四十一年(一七七六)十一月十四日,「隨將噶布拉碗三件,並將配蓋座噶布拉碗五件;並隨中正殿收貯噶布拉碗三件呈覽,奉旨:噶布拉鼓、碗持出快做得時,將碗照布達哈尼敦噶布拉碗內簽子一樣寫簽子。欽

宗,全程參與將敵人骨殖做成法器的作業,除了出世間法的考量,是否亦具有其他意義?楊璉真迦蒐集掘出之南宋諸帝骸骨瘞埋,建「鎮南」白塔其上,有鎮壓南方之意。乾隆皇帝不只一次將敵人骨殖做成法器,是否亦有盼永久屈服敵方勢力的厭勝之意?

民國十二年建福宮花園大火,許多中正殿院落遭受波及,毀於一旦;幸而十八世紀末或十九世紀,上述木匣中的噶布拉碗自中正殿撤下,收貯於內務府,才留下此二只曾親預乾隆十大武功的珍貴歷史見證,讓後人得以進一步窺探統治漢、滿、蒙、回、藏等各族的亞洲大帝國皇帝,內心最深處的文化認同。

作者任職於本院教育展覽處

註釋

1. 編號「宗四五八、一七〇」,《故宮物品點查報告》,北京:清室善後委員會,民國十四至十九年,第十冊。
2. 關於此一場戰役請另詳莊吉發,《清高宗十全武功研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一九八二,第二、四章。